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 冠福

公告编号：2020-122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姚晓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朝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486,350,863.94	8,200,469,746.63	1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70,635,622.41	3,183,885,871.46	9.0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23,923,724.61	-24.18%	9,075,564,630.68	-1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146,405.67	-63.78%	286,699,499.31	-5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625,899.44	43.97%	214,353,229.03	-3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864,492.28	-132.19%	996,341,952.89	209.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8	-63.78%	0.1089	-55.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8	-63.78%	0.1089	-55.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9.75%	8.62%	-14.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2,818.18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60,154.03	主要系政府补助收入影响所致
债务重组损益	38,055,088.93	主要系大股东违规事项债务重

		组利得所致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1,670,372.03	主要系控股股东（林氏家族）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名义违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同孚实业及冠福实业担保控股股东事项胜诉和解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3,977.89	主要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对 Amyris.Inc 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6,515.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921,111.61	主要系控股股东（林氏家族）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名义违规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借款等事项计提坏账损失影响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50,256.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968,219.56	
合计	72,346,270.2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3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烈权	境内自然人	11.66%	307,163,822	230,372,866	质押	300,000,000
余江县金创盈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8.79%	231,478,254	231,478,254	质押	230,889,999
林福椿	境内自然人	5.13%	135,027,006	0	质押	134,999,900
					冻结	135,027,006
林文智	境内自然人	4.33%	114,108,354	85,581,265	质押	114,100,000
					冻结	114,108,354
林文昌	境内自然人	4.07%	107,179,326	80,384,494	质押	107,160,000
					冻结	107,179,326
石惠芳	境内自然人	3.12%	82,250,415	0	-	0
刘飞达	境内自然人	3.12%	82,250,415	0	-	0
蔡鹤亭	境内自然人	2.08%	54,800,055	0	质押	32,600,000
余江县金塑创业投 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55%	40,849,101	40,849,101	质押	40,000,000
蔡俊俊	境内自然人	1.40%	37,000,000	0	质押	37,000,000
					冻结	37,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福椿	135,027,006	人民币普通股	135,027,006
石惠芳	82,250,415	人民币普通股	82,250,415
刘飞达	82,250,415	人民币普通股	82,250,415
陈烈权	76,790,956	人民币普通股	76,790,956
蔡鹤亭	54,800,055	人民币普通股	54,800,055
蔡俊俊	3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0
林文洪	28,866,968	人民币普通股	28,866,968
林文智	28,527,089	人民币普通股	28,527,089
林文昌	26,794,832	人民币普通股	26,794,832
王健	18,970,162	人民币普通股	18,970,16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福椿与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是父子，四人存在关联关系；余江县金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余江县金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存在关联关		

	系；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的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下降35.08%，主要系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增长5481.99%，主要系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 3、报告期末预付账款增长76.31%，主要系子公司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4、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下降31.38%，主要系增值税进项税额留抵减少所致；
- 5、报告期末长期应收款增长38.04%，主要系子公司融资业务增加所致；
- 6、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下降48.18%，主要系子公司固定资产升级改造转在建工程影响所致；
- 7、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增长1015.74%，主要系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 8、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增长81.52%，主要系子公司质押的定期存单增加所致；
- 9、报告期末短期借款增长41.88%，主要系子公司增加短期融资增加所致；
- 10、报告期末应付票据69.57%，主要系子公司货款通过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 11、报告期末应付账增长77.43%，主要系子公司货款结算延缓所致；
- 12、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下降99.06%，主要系预收货款重分类合同负债影响所致；
- 13、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下降60.16%，主要系子公司支付税金影响所致；
- 14、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下降32.38%，主要系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 15、报告期末长期借款增长152.88%，主要系子公司增加融资影响所致；
- 16、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下降100.00%，主要系子公司偿还借款所致；
- 17、报告期末递延收益增长97.03%，主要系收到政府拆迁补助款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 1、报告期，税金及附加同比下降77.64%，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 2、报告期，销售费用同比下降34.03%，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 3、报告期，财务费用同比下降267.14%，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4、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96.09%，主要系重分类为信用减值损失影响所致；

- 5、报告期，其他收益同比下降38.00%，主要系递延收益摊销减少所致；
- 6、报告期，投资收益同比下降94.01%，主要系联营企业亏损影响所致；
- 7、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下降115.55%，主要系Amyris.Inc股价变动所致；
- 8、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下降98.71%，主要系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 9、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94.07%，主要系大股东违规担保诉讼胜诉及对外担保和解减少致；
- 10、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81.21%，主要系营业利润减少所致。

（三）流量表项目

-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209.89%，主要系货款结算方式改变所致；
-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270.00%，主要系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49.41%，主要系偿还大股东违规融资款项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闽调查字2019006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福椿先生、林文昌先生、林文洪先生、林文智先生于2019年1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闽调查字2019007、2019008、2019009、2019010号），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涉嫌信息披露等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有关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

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通知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持有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部分房产被查封、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被司法冻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在未履行公司内部审批决策程序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对外借款等违规事项，以及未能及时解决前述违规事项导致债权人通过法律途径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冻结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部分银行账户、冻结了公司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查封了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部分房产、冻结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票。

经核实公司历次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相关会议资料，没有涉及前述控股股东违规事项的任何相关审批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涉及控股股东违规事项而引发的涉及公司的诉讼公司不应承担责任，公司董事会对各案件原告的诉讼请求存在异议，公司将积极协调，妥善处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持有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部分房产被查封、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被冻结事宜，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将根据事件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事项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8日、9月13日、9月14日、9月21日、9月22日、10月8日、10月18日、10月22日、10月31日、11月2日、11月9日、11月10日、11月16日、11月28日、12月5日、12月8日、12月25日、12月27日、2019年1月4日、1月5日、1月14日、2月28日、4月11日、4月12日、5月6日、5月16日、6月7日、6月20日、6月28日、7月9日、8月14日、10月18日、11月16日、12月14日、2020年1月16日、1月21日、3月17日、4月16日、7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发布了《关于银行基本存款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3）、《关于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新增冻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5、2018-189、2018-204、2018-219、2019-005）、《关于公司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76、2018-236、2019-094）、《关于收到（2018）湘0102民初11029号案件的<传票>及法律文书暨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83）、《关于公司新增被冻结银行账户及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61）；《关

于公司持有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关于公司持有子公司股权新增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3、2018-130、2018-147、2018-157、2018-166、2018-211、2018-235、2018-237、2019-004、2019-015、2019-090、2019-121、2019-130、2019-168、2019-173、2019-203、2019-284、2020-008、2020-044）《关于收到（2018）浙0103民初4478号案件<传票>及法律文书暨公司持有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32）、《关于收到（2018）津0101民初7660号案件<传票>及法律文书暨公司持有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9）、《关于收到（2018）津0101民初7665号案件<传票>及法律文书暨公司持有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70）、《关于公司持有子公司股权新增冻结及部分解除冻结的公告》（2019-249、2019-270、2020-037、2020-090）；《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产被查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部分房产新增轮候查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2019-153、2020-09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部分房产解除查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关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07）。

（三）公司担保的同孚实业私募债项目出现逾期未兑付情况

公司为同孚实业发行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私募债提供担保，同孚实业因自身资金紧张，其所发行的私募债已出现逾期且未兑付的情形，根据同孚实业提供的《关于私募债逾期未兑付的情况说明》，截止2019年7月31日，同孚实业所发行的私募债余额暨公司为其担保的实际余额（本金）为418,138,471.92元均已全部到期。上述私募债相关数据系同孚实业所提供，公司有待进行核实该等债券产品是否全部属于公司为同孚实业发行私募债提供担保的范畴。同时，基于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公司在2018年度已对公司为同孚实业担保的私募债项目计提了预计负债。因同孚实业私募债出现逾期且未兑付的情形，已引发了相关的纠纷及诉讼，截止2020年10月15日，债权人已向法院提起的诉讼暨公司收到的《传票》共计328起，其中，11起案件起诉被驳回、215起已判决/裁决。公司为妥善解决与投资者之间的纠纷，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已与相关私募债债权人达成和解，和解金额（本金）共计3.30亿元，占逾期私募债总金额的78.97%。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已出现债务危机，且被担保方同孚实业发行的私募债已出现逾期未偿还情形，公司存在因为其提供担保而需代偿债务的风险，若公司因为其提供担保而履行担保代偿责任，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相关的应对措施，尽快启动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追偿

等法律程序，尽最大限度的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四）公司控股股东违规事项及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控股股东在未履行公司内部审批决策程序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对外借款等违规事项，截至2018年10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未能筹措到能有效解决债务的资金，前述公司控股股东违规事项尚未能解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3.1条、第13.3.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0月16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冠福股份”变更为“ST冠福”，公司证券代码仍为“002102”，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仍在积极采取行动，力争尽快消除影响，同时，公司也将根据事件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及公司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12月15日、2019年1月16日、2月16日、3月19日、4月16日、5月16日、6月15日、7月16日、8月16日、9月17日、10月16日、11月16日、12月17日、2020年1月16日、2月18日、3月17日、4月16日、5月16日、6月16日、7月16日、8月18日、9月16日、10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86、2018-225、2019-019、2019-052、2019-075、2019-095、2019-133、2019-157、2019-178、2019-206、2019-235、2019-248、2019-265、2019-290、2020-007、2020-025、2020-035、2020-043、2020-067、2020-079、2020-087、2020-099、2020-113、2020-117）。

（五）公司控股股东在未履行公司内部审批决策程序情况下，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等违规事项并引发相关纠纷及诉讼情况

2018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在未履行公司内部审批决策程序，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等违规事项，共计236,565.62万元（本金，不含利息），自2018年10月已开始引发了相关的纠纷及诉讼。根据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以及公司与相关债权人达成的和解，并经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和报告期内财务部门的核算，截止2020年9月30日，控股股东违规事项预计公司应承担债务余额为146,864.64万元（本金及利息），其中以公司及上海五天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预计需承担的负债金额为33,836.10万元；以公司名义的对外担保余额为41,416.28万元；以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名义对外借款余额为71,612.26万元。控股股东违规事项自2018年10月已开始引发了相关的纠纷及诉讼，经核实，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相关历史资料，没有涉及该等涉诉事项的任何相关审批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涉及控股股东违规的公司诉讼公司不应承担责任，公司董事会对各案件原告的诉求事项存在异议，公司已积极应诉，全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基于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对控股股东的违规事项计提坏账损失和或有负债。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控股股东的违规事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或《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0）、《北京市浩天信和（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关注函件【2018】第330号）之专项核查意见》、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330号）的专项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因控股股份违规事项引发的相关纠纷及诉讼案件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或《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如下公告：

序号	案件号	原告	被告	诉讼标的金额 (元)
1	(2018)浙 0102 民初 3965 号	赵杭晨	冠福股份、闻舟实业、同孚实业、 林文昌、林文洪、潘进喜	19,900,000.00
2	(2018)浙 0103 民初 4478 号	马文萍	冠福股份、上海五天、闻舟实业、 林文昌、林文智、潘进喜	20,000,000.00
3	(2018)皖 0422 民初 2856 号	赵云龙	俞新年、上海昶昱黄金制品股份 有限公司、林文洪、冠福股份	10,000,000.00
4	(2018)湘民初 字第 66 号	湖南省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同孚实业、冠福实业、蔡俊骏、 林文智、陈忠娇、林文昌、宋秀 榕、林文洪、上海五天、上海五 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5	(2018)沪 0118 民初 15449 号	阚伟	林文昌、上海五天、潘进喜、林 福椿、林文智	5,000,000.00
6	(2018)闽 05 民 初 1054 号	恒丰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泉州 分行	金汇通、科盛公司、冠福实业、 冠福股份、林德安、林福椿、林 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林文洪、林培英、林友杉	60,000,000.00
7	(2018)闽 05 民 初 1055 号	恒丰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泉州	科盛公司、金汇通、冠福实业、 冠福股份、林德安、林福椿、林 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70,000,000.00

		分行	林文洪、林培英、林友杉	
8	(2018)沪 0115 民初 75825 号	上海富汇商业 保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
9	(2018)粤 0305 民初 15482 号	深圳市诚正科 技小额贷款有 限公司	冠福股份、林文智、林文昌、林 文洪、陈忠娇、宋秀榕、林培英、 上海五天	24,000,000.00
10	(2018)沪 0115 民初 70042 号	洪耀宇	同孚实业、林文昌、林文智、林 福椿、上海五天	15,500,000.00
11	(2018)津 0101 民初 7660 号	东银融资租赁 (天津)有限公 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智	19,000,000.00
12	(2018)津 0101 民初 7665 号	东银融资租赁 (天津)有限公 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智	19,100,000.00
13	(2018)闽 0526 民初 3870 号	陈双培	林文智、林云燕、冠福股份	7,000,000.00
14	(2018)泉仲字 3057 号	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泉州 分行	冠杰陶瓷、林文智、陈忠娇、林 文洪、林培英、林文昌、宋秀榕、 冠福股份	59,000,000.00
15	(2018)粤 0304 民初 38090 号	中信商业保理 有限公司深圳 分公司	朋宸实业、上海五天、林文昌、 宋秀榕、陈宇、冠福股份	25,000,000.00
16	(2018)粤 0304 民初 38091 号	中信商业保理 有限公司深圳 分公司	弈辛实业、上海五天、林文昌、 宋秀榕、林杨彬、冠福股份	25,000,000.00
17	(2018)粤 0304 民初 38092 号	中信商业保理 有限公司深圳 分公司	弈辛实业、上海五天、林文昌、 宋秀榕、林杨彬、冠福股份	15,000,000.00
18	(2018)湘 0102 民初 11029 号	上海盈邵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盈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冠福股 份	6,600,000.00
19	(2018)苏 01 民 初 2729 号	江苏盈时互联 网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同孚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0
20	(2018)闽 0526 民初 3931 号	深圳市益安保 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昌、 林杨彬	10,000,000.00
21	(2018)闽 0526 民初 4096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闻舟实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 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22	(2018)闽 0526	深圳市金钱果	同孚实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	1,000,000.00

	民初 4106 号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林文智、林文昌	
23	(2018)闽 0526 民初 4114 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24	(2018)闽 05 民初 1382 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日臻陶瓷、冠福实业、金汇通、林福椿、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林文智、陈忠娇、林国钦、林友杉、冠福股份	70,000,000.00
25	(2018)闽 05 民初 1383 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冠福实业、科盛公司、林德安、林福椿、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林文智、陈忠娇、冠福股份	70,000,000.00
26	(2018)闽 05 民初 1384 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联森投资、林福椿、林墉贵、金汇通、林友杉、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林文智、陈忠娇、冠福实业、冠林竹木、冠福股份	70,000,000.00
27	(2018)闽 05 民初 1385 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福建省德化县旭晟瓷业有限公司、冠福实业、林建忠、林福椿、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林文智、陈忠娇、冠福股份	60,000,000.00
28	(2018)闽 0526 民初 4079 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29	(2018)闽 0526 民初 4082 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冠杰陶瓷、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0	(2018)闽 0526 民初 4084 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森投资、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1	(2018)闽 0526 民初 4086 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日臻陶瓷、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2	(2018)闽 0526 民初 4088 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冠林竹木用品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3	(2018)闽 0526 民初 4089 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科盛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4	(2018)闽 0526 民初 4093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傲福实业有限公司、冠福股 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5	(2018)闽 0526 民初 4095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 林文昌	1,000,000.00
36	(2018)闽 0526 民初 4098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堑和实业有限公司、冠福股 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7	(2018)闽 0526 民初 4100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冠 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 文昌	1,000,000.00
38	(2018)闽 0526 民初 4104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朋宸实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 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9	(2018)闽 0526 民初 4107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硕合（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 林文昌	1,000,000.00
40	(2018)闽 0526 民初 4109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冠福股 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1	(2018)闽 0526 民初 4112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冠福股 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2	(2018)闽 0526 民初 4116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冠福股 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3	(2018)闽 0526 民初 4120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冠 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 文昌	1,000,000.00
44	(2018)闽 0526 民初 4122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 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 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5	(2018)闽 0526 民初 4123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 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 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6	(2018)闽 0526 民初 4090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 林文昌	1,000,000.00

47	(2018)闽 0526 民初 4091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金汇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 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8	(2018)闽 0526 民初 4102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梦谷控股有限公司、冠福股份、 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9	(2018)闽 0526 民初 4111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宁市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 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 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50	(2018)闽 0526 民初 4115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冠福 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 昌	1,000,000.00
51	(2018)闽 0526 民初 4117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冠 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 文昌	1,000,000.00
52	(2018)闽 0526 民初 4125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 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53	(2018)闽 0526 民初 4126 号	深圳市金钱果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五天日用玻璃器皿配货有限 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 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54	(2018)沪 0115 民初 69857 号	吴旋玲	同孚实业、潘进喜、林福椿、林 文智	8,000,000.00
55	(2018)皖 1126 民初 4902 号	安徽德力日用 玻璃股份有限 公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同孚实业	3,563,735.82
56	(2018)粤 0304 民初 37887 号	深圳市中小企 业信用融资担 保集团有限公 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昌、 林文洪、林文智、弈辛实业	26,300,000.00
57	(2018)沪 0115 民初 73359 号	上海富汇商业 保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	38,000,000.00
58	(2018)沪 0115 民初 73411 号	上海富汇商业 保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
59	(2018)沪 0115 民初 75830 号	上海富汇商业 保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
60	(2018)沪 0115 民初 75828 号	上海富汇商业 保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
61	(2018)浙 0102	华夏富通（天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杭州挚信	10,000,000.00

	民初 6951 号	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商贸有限公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62	(2018)浙 0102 民初 6953 号	华夏富通 (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挚信商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
63	(2018)沪 74 民初 1127 号	上海赢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昌、林文智、林文洪、上海五天	50,703,369.66
64	(2018)沪 74 民初 1129 号	上海赢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朋宸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昌、林文智、林文洪	52,010,251.33
65	(2019)渝 05 民初 20 号	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上海五天供应链、林文昌、林文智、林文洪	40,000,000.00
66	(2018)浙 0102 民初 6954 号	华夏富通 (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挚信商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
67	(2018)浙 0102 民初 6956 号	华夏富通 (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挚信商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
68	(2018)浙 0102 民初 6957 号	华夏富通 (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挚信商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
69	(2019)沪 0115 诉前调 3218 号	深圳市华达兴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	10,000,000.00
70	(2018)津 0101 民初 9214 号	东银融资租赁 (天津)有限公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智	3,733,792.94
71	(2018)赣民初 177 号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及第三人上海五天、上海堃和	298,810,000.00
72	(2019)浙 0103 民初 965 号	安吉鼎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上海弈辛、冠福股份	5,000,000.00
73	(2019)沪 74 民初 255 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同孚实业、冠福股份	80,000,000.00
74	(2019)沪 74 民初 256 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5	(2019)沪 74	广州农村商业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深圳云众	50,000,000.00

	民初 257 号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76	(2019) 沪 74 民初 258 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7	(2019) 沪 74 民初 259 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8	(2019) 皖民初 21 号	安徽中安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冠福股份	125,000,000.00
79	(2019) 京 02 民初 292 号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林文智、陈忠娇、林文昌、宋秀榕	100,000,000.00
80	(2019) 沪 0115 民初 37021 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冠福股份、朋宸实业	20,000,000.00
81	(2019) 京 0105 民初 29709 号	中安融金 (深圳) 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49,000,000.00
82	(2018) 沪 0115 民初 70045 号	上海晋泰投资有限公司	同孚实业、林文昌、林福椿、林文智、上海五天	13,000,000.00
83	(2019) 京 03 民初 92 号	嘉茂通商业保理 (深圳) 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上海五天、林文智、陈忠娇、林杨彬	50,000,000.00
84	(2019) 粤 0391 民初 2411 号	甘肃公航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深圳市前海万得商业保理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85	(2019) 皖 0103 民初 8339 号	合肥市国正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上海五天、林培英、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陈忠娇、宋秀榕	15,000,000.00
86	(2019) 沪 0120 民初 16318 号	浙江融科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辽宁叶晞戈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麟锦实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
87	(2019) 沪 74 民初 2515 号	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	50,000,000.00
88	(2019) 沪 74 民初 2516 号	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	50,000,000.00

		司		
89	(2019)沪 74 民初 2517 号	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	50,000,000.00
90	(2019)沪 74 民初 2518 号	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	50,000,000.00
91	(2019)浙 0104 民初 3041 号	杭州标霸贸易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佑诰实业（上海）有限公司、德清界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92	(2019)沪 0120 民初 16100 号	浙江融科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上海麟锦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3	(2019)沪 0115 民初 37032 号	上海富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	44,000,000.00
94	(2019)沪 0115 民初 37033 号	上海富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弈辛实业、冠福股份	44,000,000.00
95	(2019)沪 0120 民初 23582 号	浙江融科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弈辛实业、上海麟锦实业有限公司	2,200,000.00
96	(2019)沪 0120 民初 23583 号			2,200,000.00
97	(2019)沪 0120 民初 23584 号			1,800,000.00
98	(2019)沪 0120 民初 23585 号			1,650,000.00
99	(2019)沪 0120 民初 23586 号			1,550,000.00
100	(2019)沪 0120 民初 23587 号			600,000.00
101	(2020)浙 0108 民初 276 号	吴晓蓉	冠福股份、同孚实业、闻舟实业、林文洪、林文智、林文昌	20,000,000.00
102	(2020)沪 0118 民初 6257 号	深圳市汇聚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	3,000,000.00
合 计				2,359,657,413.93

注：

- 1、本表中的诉讼标的金额均指本金，未含利息及其他罚息等；
- 2、表中序号为 55 的诉讼案件原告已撤诉，诉讼标的金额未计入合计数；

3、表中序号为 74、75、76、77 的诉讼案件原告已撤诉，并以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为原告重新提起诉讼，案件为表中序号 87、88、89、90，因此，序号 74、75、76、77 的诉讼标的金额未计入合计数；

4、表中序号为 95、96、97、98、99、100 的 6 个诉讼案件系表中序号 92 原告撤回（2019）沪 0120 民初 16100 号案件起诉后将涉案的 6 张电子商业承兑汇票分拆成 6 个案件再提起诉讼，因此，表中序号 92 的诉讼标的金额未计入合计数；

5、表中序号为 2、3、8、9、11、12、20、56、57、58、59、60、69、70、73、78、80、83、85、87、88、89、90、91、93、94 的案件已和原告达成调解协议；1、4、5、6、7、10、13、15、16、17、24、25、26、27、61、62、65、66、67、68、72、79、82、84、102 的案件已形成一审生效判决或终审判决。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6月6 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2017年6月6日至2018年4月5日，回购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4.00元/股。

截止2018年4月5日，公司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公司累计回购股份共买入1,25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77%，成交的最高价为3.99元/股，最低价为3.98元/股，支付总金额为4,999,833.86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作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尽快制定股权激励计划并予以实施。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回购股份授予给后续的股权激励计划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也不参与利润分配。由于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是用作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总股本不会发生变化，如果后续涉及股份注销，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2018年11月22日，因债权人申请财产保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1,255,800股全部被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其冻结期限为3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院有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被司法冻结的正式法律文书、通知或其他信息，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有关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冻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9月11日、10月11日、11月3日、12月2日，2018年1月3日、2月2日、3月2日、4月3日、4月9日、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7-070）、《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01、2017-109、2017-117、2018-001、2018-009、2018-014、2018-025）、《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关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07）。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余江县金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余江县金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康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7-01-20	2017-01-20 至 2020-01-19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依据相关规定，公司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在满足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并有足够现金用于股利支付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暨未分配利润应不低于 0.01 元/股时，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的方式分配股利。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如公司总现金净流量为正数，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2018-05-11	2018.1.1 至 2020.12.31	正在履行
	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其他承诺	公司股价低于 4.00 元/股，将择机持续增持公司股份，预计合计增持总金额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2015-07-10	长期	正在履行
	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其他承诺	于 2018 年 10 月 14 日前解决通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违规以公司名义借款等违规事项。	2018-09-28	2018.9.28 至 2018.10.14	超期未履行，仍在履行中
	林福椿、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其他承诺	（1）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名义未经公司内部审批决策程序而发生的全部担保，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 2018 年 10 月 14 日之前与担保权人协商解除，因	2018-10-02	2018.10.2 至 2018.10.14	超期未履行，仍在履行中

		担保事项导致上市公司损失的，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赔偿全部损失；（2）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经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由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期届满之前与商票持有人协商回购，若未能回购造成公司兑付的，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部赔偿；（3）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经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对外借款的债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借款期限届满前无条件向公司提供足以清偿全部借款的资产，或以资产为公司的债务提供担保；（4）以上差额补足、损失赔偿义务，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包括但不限于现金、银行存款、股权、金融资产、房屋及土地等资产承担。（5）若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前述行为形成公司资金被占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向公司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因自身资金紧张，未能及时筹措到能有效解决债务的资金。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仍在积极处置股权及相关资产、筹集资金消除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资产重组、债务重组和合法借款等多种形式积极筹措资金，并积极与债权人保持密切沟通，争取尽快完成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USA MRS	阿米瑞斯	34,389,5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4,370,979.19	-1,113,977.89	-21,132,498.70	0.00	0.00	0.00	13,257,001.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34,389,500.00	--	14,370,979.19	-1,113,977.89	-21,132,498.70	0.00	0.00	0.00	13,257,001.3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6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大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 年 11 月 16 日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上海弈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50.55	0.02%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4-04至2018-12-10	707.32	0.21%	追偿	由生效的法律文书及控股股东可变现的资产确定	无法确定
上海弈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861.94	0.26%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4-04至2018-12-31	12,089.72	3.64%	追偿		无法确定
上海弈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3,188.9	-0.96%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1-19至2019-01-18	0	0.00%	追偿		无法确定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12至2019-02-11	119.08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上海傲福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12至2019-02-11	119.08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上海璩和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13至2019-02-12	119.06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13至2019-02-12	119.06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13至2019-02-12	119.06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梦谷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22至2019-02-21	118.86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朋宸（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22至2019-02-21	118.86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06至2019-02-05	119.21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硕合（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27至2019-02-26	118.75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上海弈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3.75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5-30至2019-04-28	115.69	0.03%	追偿	无法确定
上海五天日用玻璃器皿配货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3.8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6-10至2019-05-09	115.67	0.03%	追偿	无法确定
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29至2018-12-28	120.07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1-15至2019-01-14	119.69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福建冠林竹木用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1-23至2019-01-22	119.52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德化县日臻陶瓷工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1-16至2018-01-15	119.67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德化县科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1-30至2019-01-29	119.36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福建省联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1-15至2019-01-14	119.69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德化县金汇通纸艺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2-12至2019-02-11	119.08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企业	4	0.00%	连带责任	2018-02-23至	118.84	0.04%	追偿	无法确定

公司				保证	2019-02-22				
成都五天 日用器皿 配货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3.9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5-04 至 2019-05-03	116.87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北京冠福 五天商贸 有限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4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3-30 至 2019-03-29	118.07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深圳市五 天日用器 皿有限公 司	控股股 东企业	4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3-22 至 2019-03-21	118.25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沈阳五天 贸易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4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3-15 至 2019-03-14	118.4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南宁市五 天日用器 皿配货有 限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4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3-16 至 2019-03-15	118.38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广州五天 日用器皿 配货中心	控股股 东企业	4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4-02 至 2019-04-01	118.01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天津五天 日用器皿 配货中心 有限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4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4-20 至 2019-04-19	117.61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武汉五天 贸易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4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3-19 至 2019-03-18	118.31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重庆市五 天贸易有 限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4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3-26 至 2019-03-25	118.16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西安五天 贸易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4	0.00%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3-30 至 2019-03-29	118.07	0.04%	追偿	无法确 定
福建冠福 实业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26.03	0.01%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8-05-14 至 2019-05-13	705.92	0.21%	追偿	无法确 定
福建同孚 实业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企业	1,254	0.38%	连带 责任 保证	2017-03-10 至 2018-08-30	25,817.2	7.78%	追偿	无法确 定
福建同孚 实业有限	控股股 东企业	48	0.01%	连带 责任	2018-05-20 至	611.59	0.18%	追偿	无法确 定

公司				保证	9999-12-31					
合计		-832.93	-0.28%	--	--	43,370.18	13.16%	--	--	--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 关联人 名称	占用时 间	发生原 因	期初数	报告期 新增占 用金额	报告期 偿还总 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 还方式	预计偿 还金额	预计偿 还时间 (月份)
林福椿、 林文昌、 林文洪、 林文智	2018 年 度	违规资 金占用	140,997.09	-3,940.8	0	137,056.29	其他	由生效 的法律 文书及	暂无法 确定
同孚实 业	2019 年 度	履行担 保代偿 责任	9,581.97	11,632.22	0	21,214.19	其他	控股股东 可变现 的资产	暂无法 确定
林福椿、 林文昌、 林文洪、 林文智	2020 年 度	履行担 保代偿 责任	0	3,188.9	0	3,188.9	其他	确定	暂无法 确定
合计			150,579.06	10,880.32	0	161,459.38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8.67%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 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 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 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 说明			资金占用原因：1、2018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在未履行公司内部审批决策程序情况下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等违规事项，该等违规事项是控股股东刻意绕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所筹措到的款项均未进入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账户，是经过策划有计划地开展，其整个过程均为私下操作。截止本报告期末，该违规事项仍在持续中，尚未得到有效解决，公司共支付违规事项金额为 22,120.74 万元。2、公司为同孚实业发行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私募债提供担保，同孚实业因自身资金紧张，其所发行的私募债已出现逾期且未兑付的情形，并引发了相关的纠纷及诉讼。公司为妥善解决与投资者之间的纠纷，积极化解社会矛盾，与同孚实业私募债项目相关债权人及其						

	他相关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和解，由公司按《和解协议》约定代同孚实业支付已逾期的债券产品，从而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履行担保责任金额为 20,670.96 万元。 责任人追究：公司根据《内部问责制度》，结合核查结果，对内展开相关问题的问责与追责，公司董事会对时任董事长、总经理进行批评，并要求其对违规行为限期整改最大限度内降低对公司的影响。林文昌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林文智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2019 年 4 月 10 日辞去了总经理、副董事长职务。 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公司要求控股股东对违规行为限期整改，公司控股股东目前仍积极处置股权及相关资产等，通过多渠道努力筹措资金，积极与债权人保持密切沟通，通过正常法律途径，力争妥善处理并尽快解除前述违规事项。同时，公司也积极督促控股股东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出有效可行的债务化解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资产重组、债务重组和合法借款等多种形式积极筹措资金，从而降低给公司可能带来的风险；若控股股东的违规事项导致公司及上海五天应承担的责任及公司因为同孚实业私募债项目及冠福实业提供担保而需履行担保代偿责任，导致形成控股股东实质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形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对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启动“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同时公司还会积极采取其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司法路径向控股股东进行追偿，尽最大限度的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